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張芷毓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67

傳真：02-27209164

電子信箱：edu_hse.14@mail.taipei.gov.
tw

受文者：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130346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外籍人員申請特別入境許可流程圖、採檢流程說明各1份

(19772942_1113034604_1_ATTACHMENT1.pdf、19772942_1113034604_1_ATTACHMENT2.pdf)

主旨：為函轉教育部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最高教育階段為高級中等教育階段之外國僑民學校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經教育部核發聘僱許可之外籍教育人員及其眷屬來臺服務事宜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11年3月7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28315號函辦理。
- 二、依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111年1月27日及2月14日通知，為因應國內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且考量集中檢疫所量能有限，須優先支應國人隔離，爰自111年2月15日起，暫停受理外籍人員入住集中檢疫所之申請。
- 三、另依前開教育部來函表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指揮中心）於111年1月10日及2月24

電子文
騎

8

濱江實中 1110316



QKAA1116001624

日新聞稿所示，為兼顧維持國內防疫量能、社會經濟活動及有效控管風險，經評估國內疫情狀況及國際防疫措施開放情形，宣布自111年3月7日零時起（航班表定抵臺時間）入境居家檢疫天數縮短為10天，相關檢疫措施之調整說明如下：

- (一)入境規定：經指揮中心檢討及評估後，南非、波札那、納米比亞、賴索托、史瓦帝尼、辛巴威、馬拉威、莫三比克、埃及與奈及利亞等10國自「重點高風險國家」名單移除，無須強制入住集中檢疫所；惟國際疫情持續，所有入境外籍人員搭機來臺前應取得「表定航班時間（Flight schedule time）前2日內COVID-19核酸檢驗報告」。
- (二)檢疫天數：外籍教育人員自111年3月7日零時（航班表定抵臺時間）起入境，居家檢疫天數由14天縮短為10天，並自檢疫期滿後接續自主健康管理7天。
- (三)入境後之採檢措施：
- 1、PCR檢測（計2次）：入境時1次、檢疫期滿前（檢疫第10天）1次。
 - 2、家用快篩試劑檢測（計5次）：於居家檢疫期間第3天、第5天、第7天以及自主健康管理期間第3天、第6至第7天，各執行1次，家用快篩試劑由各國際港埠人員於入境時發放。

四、考量未來國際及國內疫情變化情形，外籍人員入境仍須以入境時指揮中心公布之最新邊境管制（含開放入境國家/地區）及檢疫規定為主。

五、本案如有相關疑義，本局聯繫窗口如下：

(一)外國僑民學校：張小姐，02-27268889轉分機6367，
edu_hse.14@mail.taipei.gov.tw。

(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李小姐，02-87855873轉分機13，
edu_hse.52@mail.taipei.gov.tw。

六、檢附外籍人員申請特別入境許可流程圖、採檢流程說明各1份。

正本：恩慈美國學校、道明外僑學校、臺北復臨美國學校、臺北歐洲學校、臺北市日僑學校、臺北韓國學校、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臺北市立華江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臺北市立介壽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興雅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仁愛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雙園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內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景美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木柵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實踐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北政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士林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桃源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至善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格致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北投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麗山國民中學、臺北市立瑠公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臺北市立福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臺北市立信義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敦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西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北安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古亭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重慶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成德國民中學、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關渡國民中學、臺北市立龍門國民中學、臺北市民族實驗國民中學、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臺北市立臺北特殊教育學校、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臺北市立啟明學校、臺北市立啟聰學校、臺北市私立強恕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大同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大誠高級中學、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臺北市私立志仁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臺北市私立南華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



副本：



裝



訂

線